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2-214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银行）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长沙银行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长沙银行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长沙银行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长沙银行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沙银行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长沙银行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行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5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行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215.5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99元，共计募集资金273,382.1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711.4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5,670.7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汇入本行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504.9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4,165.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15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行2018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64,165.74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零；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64,165.7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本行营业部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0043372920034	0.00	
合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无法单独核算募集资金的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165.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165.74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165.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资金	否	264,165.74	264,165.74	264,165.74	264,165.74	264,165.7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